

考試院公報

第39卷第3期

669

中華民國109年2月15日

本期目次

法規

總統令：茲增訂考試院組織法第五條之一條文；刪除第五條及第十五條至第十七條條文；並修正第二條至第四條、第六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九條條文，公布之。…… 1

行政規定

考試院令：訂定「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二十海洋委員會」，並溯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生效。…… 3

銓敘部令：配合職系說明書及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於民國109年1月16日修正施行，有關依現職公務人員調任辦法認定職系專長案件辦理認定相關原則。…… 6

重要工作報導

銓敘工作 …………… 7

一、核（研）議機關組織編制案 …………… 7

二、辦理公務人員任用審查案 …………… 10

三、辦理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 …………… 11

四、辦理公教人員保險	12
五、公務人員獎懲	13

考試及格暨訓練合格人員名單

一、10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及格人員（第5批）名單	14
二、10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及格人員（第3批）名單	14
三、10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引水人考試及格人員（第4批）名單	14
四、考試院核准補發證明書人員名單	15

行政爭訟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保障事件審議情形	21
----------------------------	----

法 規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8 日
華總一義字第 10900000671 號

茲增訂考試院組織法第五條之一條文；刪除第五條及第十五條至第十七條條文；並修正第二條至第四條、第六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九條條文，公布之。

總 統 蔡 英 文
行政院院長 蘇 貞 昌

考試院組織法增訂第五條之一條文；刪除第五條及第十五條至第十七條條文；並修正第二條至第四條、第六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九條條文

第 二 條 考試院掌理憲法增修條文第六條第一項所定事項及憲法所賦予之職權。

第 三 條 考試院考試委員之名額，定為七人至九人。
考試院院長、副院長及考試委員之任期為四年。
總統應於前項人員任滿三個月前提名之；前項人員出缺時，繼任人員之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為止。

考試委員具有同一黨籍者，不得超過委員總額二分之一。

第 四 條 考試委員應具有下列各款資格之一：

- 一、曾任大學教授十年以上，聲譽卓著，有專門著作者。
- 二、高等考試及格二十年以上，曾任簡任職滿十年，成績卓著，而有專門著作者。
- 三、學識豐富，有特殊著作或發明者。

前項資格之認定，以提名之日為準。

第 五 條 (刪除)

第五條之一 考試委員不得赴中國大陸地區兼職。

違反前項規定者，即喪失考試委員之資格。

第 六 條 考試院設考選部、銓敘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其組織另以法律定之。

第 十 一 條 考試院置處長一人，職務列簡任第十二職等至第十三職等；組長三人，由參事兼任；副處長一人，職務列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八人，職務列簡任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科長十七人，職務列薦任第九職等；秘書十二人，職務列薦任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其中六人，職務得列簡任第十職等至第十二職等；專員二十人，職務列薦任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科員三十一人，職務列委任第五職等或薦任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助理員九人，職務列委任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其中四人，職務得列薦任第六職等；書記六人，職務列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現職護士一人，得繼續留任原級別之職務至其離職時為止。

本法修正施行前僱用之現職雇員得繼續僱用至其離職時為止。

第 十 二 條 考試院置參事六人，職務列簡任第十二職等至第十三職等；掌理關於考選、銓敘等法案、命令之撰擬、審核事項。

第 十 五 條 (刪除)

第 十 六 條 (刪除)

第 十 七 條 (刪除)

第 十 九 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本法修正施行前已在任之院長、副院長及考試委員，得依本法修正前之規定行使職權至原任期屆滿時為止。

行政規定

考試院 令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3 日
考臺組貳一字第 10800097721 號

訂定「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二十海洋委員會」，並溯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生效。

附「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二十海洋委員會」

院 長 伍 錦 霖

警察官職務等階表

甲、中央警察、消防、海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二十

海洋委員會										
官等	官階	本俸 俸級	本俸 俸額	職務名稱						備註
警監	特階	一	770							
	一階	一	680							
		二	650							
	二階	一	625	主任 秘書	參事	處長				
		二	600							
	三階	一	575			副處長	專門 委員			
		二	550							
	四階	一	525							
		二	500							
		三	475							
警正	一階	一	450			科長	視察	專員		
		二	430							
		三	410							
	二階	一	390							
		二	370							
		三	350							
	三階	一	330							
		二	310							
		三	290					科員		
	四階	一	275							
		二	260							
		三	245							

官等	官階	本俸 俸級	本俸 俸額	職務名稱		備註
警佐	一階	一	230		科員	
		二	220			
		三	210			
	二階	一	200			
		二	190			
		三	180			
	三階	一	170			
		二	160			
		三	150			
	四階	一	140			
		二	130			
		三	120			
		四	110			
		五	100			
		六	90			

銓敘部 令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22 日
部銓五字第 1094889313 號

配合職系說明書及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以下簡稱一覽表）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6 日修正施行，有關依現職公務人員調任辦法（以下簡稱調任辦法）認定職系專長案件，經本部重新檢討後，除另有規定外，辦理認定相關原則如下：

- 一、依調任辦法第 5 條第 2 款、第 6 條第 3 款及第 7 條第 3 款等規定辦理以學歷系所、科別性質認定職系專長案件時，係以學系、輔系、研究所或科別等名稱與擬調任職務職系名稱相同或近似者認定之；又其系所、科別等名稱與擬調任職務職系之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或普通考試（以下簡稱高普考試）該職系「考試類科」名稱或「職系說明書子項」名稱相同或近似者，亦得予以認定與該職系性質相近。
- 二、依調任辦法第 5 條第 3 款、第 6 款及第 6 條第 4 款等規定辦理以學分或訓練時數認定職系專長案件時，如申請認定之職系於高普考試設有考試類科者，係以該職系各考試類科涵蓋之專業科目為採計範疇。
- 三、依調任辦法第 5 條第 4 款、第 6 條第 5 款及第 7 條第 4 款等規定辦理以經歷認定職系專長案件時，如係曾任未列有職系職務年資，係依機關開立之服務證明書所載主要工作內容，對照職系說明書認定係屬何職系後，倘該職系與擬調任職務職系相同者，即認屬性質相近；如係曾任機關（構）列有職系職務並經本部銓敘審定有案之年資，倘該職系與擬調任職務職系於一覽表中列為同一職組，即認屬性質相近。

部 長 周 弘 憲

重要工作報導

銓敘工作

一、核（研）議機關組織編制案

109年1月份

甲、中央機關部分

- （一）核議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正，並溯自民國108年8月1日生效案。

乙、地方機關部分

- （一）核議宜蘭縣政府編制表修正案。
- （二）核議臺東縣金峰鄉公所組織自治條例暨編制表修正，以及所屬公園路燈管理所、產業暨觀光發展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訂定案。
- （三）核議新竹縣竹北市安興國民小學職員員額編制表修正案。
- （四）核議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編制表修正案。
- （五）核議新竹縣竹東鎮大同等8所國民小學職員員額編制表修正案。
- （六）核議臺中市石岡區公所編制表修正案。
- （七）核議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組織規程第3條、第6條及第14條條文修正案。
- （八）核議新竹市政府編制表修正，並溯自民國108年12月10日生效案。
- （九）核議高雄市議會組織自治條例第23條及第36條條文修正案。
- （十）核議桃園市政府警察局組織規程第4條及第14條條文暨編制表、所屬保安警察大隊組織規程第5條及第11條條文暨編制表、交通警察大隊組織規程第3條、第5條及第11條條文暨編制表、捷運警察隊組織規程第3條及第11條條文暨編制表修正，以及刑事警察大隊編制表修正，並溯自民國108年12月1日生效案。
- （十一）核議基隆市各公有零售市場組織規程暨編制表廢止，並溯自民國108

年9月25日生效案。

- (十二) 核議雲林縣崙背鄉公所編制表，以及所屬殯葬宗教管理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修正案。
- (十三) 核議雲林縣斗六市等6所衛生所編制表修正，以及雲林縣立慢性病防治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廢止，並溯自民國108年12月25日生效案。
- (十四) 核議臺東縣鹿野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21條及第31條條文修正案。
- (十五) 核議苗栗縣政府編制表修正，並自民國109年1月16日生效案。
- (十六) 核議臺南市政府編制表修正，並溯自民國108年12月27日生效案。
- (十七) 核議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事務中心編制表修正，並自民國109年1月16日生效案。
- (十八) 核議苗栗縣獅潭鄉衛生所編制表修正，並自民國109年1月16日生效案。
- (十九) 核議苗栗縣苗栗市戶政事務所編制表修正，並自民國109年1月16日生效案。
- (二十) 核議宜蘭縣立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規程準則修正案。
- (二十一) 核議臺東縣海端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21條及第31條條文修正案。
- (二十二) 核議臺東縣臺東市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21條及第31條條文修正案。
- (二十三) 核議苗栗縣各鄉鎮市衛生所組織規程第1條及第13條條文修正，並自民國109年1月1日生效案。
- (二十四) 核議南投縣仁愛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部分條文暨行政人員編制表修正案。
- (二十五) 核議新北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職員員額編制表修正，並自民國109年2月1日生效案。
- (二十六) 核議澎湖縣七美鄉公所組織自治條例第7條、第10條及第17條條文

暨編制表修正案。

- (二十七) 核議連江縣南竿鄉公所組織自治條例部分條文暨編制表修正案。
- (二十八) 核議金門縣政府編制表修正，並自民國109年1月20日生效案。
- (二十九) 核議金門縣採購招標所編制表修正，並自民國109年1月20日生效案。
- (三十) 核議臺南市仁德區公所編制表修正，並自民國109年2月1日生效案。

二、辦理公務人員任用審查案

109年1月份

甲、中央機關

一、一般人員	
(一)簡任(派)	100人
(二)薦任(派)	752人
(三)委任(派)	316人
合計	1,168人
二、醫事人員	
(一)師(一)級	31人
(二)師(二)級	43人
(三)師(三)級	66人
(四)士(生)級	3人
合計	143人
三、司法人員	
(一)簡任(派)	1人
(二)薦任(派)	30人
(三)委任(派)	38人
合計	69人
四、外交人員	
(一)簡任(派)	3人
(二)薦任(派)	5人
(三)委任(派)	0人
合計	8人
五、警察人員	
(一)簡任(派)	0人
(二)薦任(派)	11人

(三)委任(派)	2人
(四)警監	0人
(五)警正	42人
(六)警佐	7人
合計	62人
六、交通事業人員	
(一)簡任(派)	0人
(二)薦任(派)	2人
(三)委任(派)	0人
(四)長級	0人
(五)副長級	1人
(六)高員級	19人
合計	22人
七、審計人員	
(一)簡任(派)	4人
(二)薦任(派)	4人
(三)委任(派)	0人
合計	8人
八、主計人員	
(一)簡任(派)	17人
(二)薦任(派)	211人
(三)委任(派)	73人
合計	301人
九、人事人員	

(一)簡任(派)	2人
(二)薦任(派)	98人
(三)委任(派)	15人
(四)長級	0人
(五)副長級	0人
(六)高員級	0人
合計	115人
十、關務人員	
(一)關務(技術)監	0人
(二)關務(技術)正及高級關務(技術)員	11人
(三)關務(技術)員及關務(技術)佐	5人
合計	16人
十一、政風人員	
(一)簡任(派)	2人
(二)薦任(派)	11人
(三)委任(派)	2人
(四)長級	0人
(五)副長級	0人
(六)高員級	0人
合計	15人
十二、法官、檢察官	
(一)法官、檢察官	23人

乙、地方機關

一、一般人員	(五)警正	133人	六、人事人員		
(一)簡任(派)	47人	(六)警佐	118人	(一)簡任(派)	3人
(二)薦任(派)	712人	合計	257人	(二)薦任(派)	146人
(三)委任(派)	380人	四、交通事業人員	(三)委任(派)	62人	
合計	1,139人	(一)簡任(派)	0人	(四)長級	0人
二、醫事人員	(二)薦任(派)	0人	(五)副長級	0人	
(一)師(一)級	0人	(三)委任(派)	0人	(六)高員級	0人
(二)師(二)級	4人	(四)長級	0人	合計	211人
(三)師(三)級	63人	(五)副長級	0人	七、政風人員	
(四)士(生)級	0人	(六)高員級	0人	(一)簡任(派)	0人
合計	67人	合計	0人	(二)薦任(派)	33人
三、警察人員	五、主計人員	(一)簡任(派)	2人	(三)委任(派)	2人
(一)簡任(派)	0人	(二)薦任(派)	98人	(四)長級	0人
(二)薦任(派)	3人	(三)委任(派)	39人	(五)副長級	0人
(三)委任(派)	1人	合計	139人	(六)高員級	0人
(四)警監	2人			合計	35人

三、辦理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

甲、退休、資遣

(一) 辦理公務人員退休人數表

109年1月份

機 關 別	中 央				地 方				合 計
	屆 齡	命 令	自 願	小 計	屆 齡	命 令	自 願	小 計	
上月累積人數	15,028	230	62,646	77,904	13,240	396	74,687	88,323	166,227
本月退休人數	410	0	29	439	224	0	22	246	685
本月累積人數	15,438	230	62,675	78,343	13,464	396	74,709	88,569	166,912

備註：表(一)之累積人數係自84年7月1日起算。

(二) 辦理公務人員資遣人數表

109年1月份

機 關 別	中 央	地 方	合 計
上 月 累 積 人 數	60	87	147
本 月 資 遣 人 數	0	0	0
本 月 累 積 人 數	60	87	147

備註：表(二)之累積人數係自100年1月1日起算。

乙、撫卹

(一) 辦理公務人員撫卹人數表

109年1月份

機 關 別	中 央					地 方					合 計
	區 分	病 故	意 外	一 般 因 公	冒 險 犯 難	小 計	病 故	意 外	一 般 因 公	冒 險 犯 難	
上 月 累 積 人 數	2,548	405	512	7	3,472	3,196	574	834	93	4,697	8,169
本 月 撫 卹 人 數	4	1	0	0	5	5	1	1	0	7	12
本 月 累 積 人 數	2,552	406	512	7	3,477	3,201	575	835	93	4,704	8,181

備註：累積人數係自84年7月1日起算。

(二) 辦理公務人員遺族延長給卹人數表

109年1月份

機 關 別	中 央	地 方	合 計
上 月 累 積 人 數	562	1,171	1,733
本 月 撫 卹 人 數	1	3	4
本 月 累 積 人 數	563	1,174	1,737

四、辦理公教人員保險

109年1月份

(一) 要保單位(個)

(二) 被保險人數(人)

公教人員保險	退休人員保險
7,398	53

公教人員保險	退休人員保險
590,653	61

(三)財務收入(新臺幣：元)

保險費收入	1,958,599,394
利息收入	239,853,188
待國庫撥補收入	1,119,571,588
補助事務費收入	17,239,205
手續費收入	57,895
什項收入	587,595
外幣兌換利益	526,581,601
收回公保責任準備	869,215,393
收入合計	4,731,705,859

(四)財務支出(新臺幣：元)

現金給付	2,048,076,889
保險費挹注部分	935,889,997
政府撥補部分	1,112,186,892
事務費	17,239,899
手續費用	6,880,168
利息費用	7,384,696
公保其他費用	371,06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786,2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2,648,966,869
支出合計	4,731,705,859

(五)盈虧(新臺幣：元)

國庫撥補部分	
本月公教人員保險養老給付屬政府撥補部分	1,112,186,892
公保累計尚待國庫撥補數	8,482,320,034

五、公務人員獎懲(人)

109年1月份

	一次記二大功	一次記二大過
中央機關	0	1
地方機關	0	0
交通事業機構	0	0
警察機關	0	0
合計	0	1

考試及格暨訓練合格人員名單

**一、10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
及格人員（第5批）名單**

消防設備師

柯佳好 韓忠翔 丁彥棠 葉昱麟 徐浩峰 陳映良
徐子文 李思賢 蔡承霖

**二、10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
及格人員（第3批）名單**

消防設備師

劉佳誠 林錦添 鄭向展 吳博雄 洪伯瑜 陳昱儒
曹鈺銘

**三、10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引水人考試及格人員（第4
批）名單**

甲種引水人（臺中港）

陳一銘 林高慶 柯智勝 黃志平

四、考試院核准補發證明書人員名單

姓名	補 發 證 明 書		
	考 試 名 稱	考 試 類 科	補證日期
張○原	83年全國性公務人員普通考試	資訊處理職系 資訊處理科	109/01/02
吳○杰	10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導遊人員考試	華語導遊人員	109/01/02
林○廷	104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律師考試		109/01/03
黃○茹	98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03
李○慧	94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03
張○文	9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不動產經紀人考試		109/01/03
陳○毅	10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領隊人員考試	華語領隊人員	109/01/03
林○婷	104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領隊人員考試	華語領隊人員	109/01/03
許○輝	10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領隊人員考試	外語領隊人員	109/01/06
許○輝	10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導遊人員考試	華語導遊人員	109/01/06
李○涵	96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06
陳○宜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護士	109/01/06
蔡○玲	93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律師考試		109/01/06
陳○諭	105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06

姓名	補 發 證 明 書		
	考 試 名 稱	考 試 類 科	補證日期
黃○徽	10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領隊人員考試	華語領隊人員	109/01/07
甘○武	104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領隊人員考試	外語領隊人員	109/01/07
甘○武	105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導遊人員考試	外語導遊人員	109/01/07
莊○光	9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醫事檢驗師	109/01/08
吳○遠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藥師	109/01/08
曾○華	104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律師考試		109/01/08
林○喬	101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導遊人員考試	華語導遊人員	109/01/08
林○賢	82年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	行政警察人員	109/01/08
張○榮	103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不動產經紀人考試		109/01/08
楊○美	96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會計師考試		109/01/08
陳○妍	103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08
蔡○岑	9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社會工作師考試		109/01/09
蕭○勳	95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09
謝○庭	9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護理師	109/01/09
林○榛	101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09

姓名	補 發 證 明 書		
	考 試 名 稱	考 試 類 科	補證日期
洪○齊	106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	土木工程職系 土木工程科	109/01/09
陳○睿	10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及保險公證 人考試	財產保險代理人	109/01/09
陳○睿	10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及保險公證 人考試	人身保險經紀人	109/01/09
吳○璇	99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醫事放射師	109/01/10
楊○璋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藥師	109/01/10
吳○芬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藥師	109/01/14
王○欣	94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14
施○薰	92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獸 醫人員檢覈	獸醫師	109/01/14
張○鳳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醫事檢驗師	109/01/14
馮○傑	98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基層警察人 員考試	消防警察人員	109/01/14
張○文	89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土木工程技師	109/01/14
陳○汝	105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15
黃○潔	10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 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15
宋○水	80年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	行政警察人員	109/01/15

姓名	補發證明書		
	考試名稱	考試類科	補證日期
郭○銘	8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不動產經紀人	109/01/15
詹○文	87年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	刑事鑑識人員	109/01/15
李○軒	101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第2次食品技師考試		109/01/15
張○光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藥師	109/01/15
吳○芳	10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16
許○琪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護理師	109/01/16
胡○方	94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16
張○嵐	95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16
楊○雲	96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17
黃○昕	92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17
顏○郵	92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醫事人員檢覈	護士	109/01/17
郭○華	91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委任升等考試	司法行政職系 法院書記官科	109/01/20
阮○偉	9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	消防警察人員	109/01/20
林○婷	94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20
陳○維	97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	司法行政職系 法警科	109/01/20

姓名	補 發 證 明 書		
	考 試 名 稱	考 試 類 科	補證日期
吳○勳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醫師	109/01/20
吳○勳	81年全國性公務人員高等考試	醫療職系 公職醫師科	109/01/20
郭○煒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護士	109/01/20
石○怡	99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21
唐○瑜	101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律師考試		109/01/21
林○圳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醫用放射線技術師 治療組	109/01/21
楊○如	91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委任升等 考試	一般民政職系 一般民政科	109/01/21
王○翔	105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 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		109/01/21
鍾○祥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藥劑生	109/01/21
陳○儀	95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 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護理師	109/01/21
張○嵩	103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建築師考試	建築師	109/01/22
吳○玲	8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 不動產經紀人考試		109/01/22
張○瑛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醫事人員檢覈	護理師	109/01/30
徐○婷	10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 試	技術類 紡織工程科	109/01/30

姓名	補 發 證 明 書		
	考 試 名 稱	考 試 類 科	補證日期
李○貞	10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及保險公證 人考試	財產保險代理人	109/01/31
李○容	103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會計師考試		109/01/31
李○蘭	99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	戶政職系 戶政科	109/01/31
林○玲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護理師	109/01/31
康○馨	98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 試	司法行政職系 法院書記官科	109/01/31
馮○清	9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領隊人員考試	華語領隊人員	109/01/31
林○汝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	藥師	109/01/31
林○峯	72年台灣省政府交通處公路局、台 灣汽車客運公司現職差工應士級資 位考試	技術類 機電修護	109/01/31

行政爭訟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保障事件審議情形

以下復審決定書內容請至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保障事件決定書查詢系統
 (網址：<http://web13.csptc.gov.tw/index.aspx>) 查閱

決定書字號	案由	審議決定
108公審決字第000445號	退休事件	復審駁回。
108公審決字第000446號	退休事件	復審駁回。
108公審決字第000447號	退撫給與事件	復審不受理。
108公審決字第000448號	退撫基金費用事件	復審不受理。
108公審決字第000449號	追繳退撫基金費用事件	復審駁回。
108公審決字第000450號	陳情事件	復審不受理。
108公審決字第000451號	追繳年終工作獎金事件	復審駁回。
108公審決字第000452號	提敘薪級事件	復審駁回。
108公審決字第000453號	調任事件	復審駁回。
108公審決字第000454號	職務評定事件	復審駁回。
108公審決字第000455號	懲處事件	復審不受理。

108公審決字第000456號	辭職等事件	關於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108年5月30日桃稅人字第1083965093號函部分，復審駁回；其餘復審不受理。
108公審決字第000457號	追繳俸給事件	復審駁回。
108公審決字第000458號	安全金事件	復審駁回。
108公審決再字第000022號	任用事件	再審議不受理。
108公審決再字第000023號	退撫給與事件	再審議不受理。
108公審決再字第000024號	退撫給與事件	再審議不受理。
108公申決字第000334號	考績事件	再申訴駁回。
108公申決字第000335號	考成事件	交通部鐵道局東部工程處對再申訴人考成乙等之評定及申訴函復均撤銷，由服務機關另為適法之評定。
108公申決字第000336號	調任事件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三重分局對再申訴人之調任及申訴函復均撤銷，由服務機關另為適法之處理。
108公申決字第000337號	懲處事件	經濟部對再申訴人記過一次之懲處及申訴函復均撤銷。
108公申決字第000338號	考績事件	再申訴駁回。
108公申決字第000339號	調任事件	再申訴駁回。

108公申決字第000340號	職務調整事件	再申訴駁回。
108公申決字第000341號	懲處事件	再申訴駁回。
108公申決字第000342號	懲處事件	再申訴駁回。
108公申決字第000343號	懲處事件	再申訴不受理。
108公申決字第000344號	懲處事件	再申訴駁回。
108公申決再字第000014號	行政管理事件	再審議駁回。
108公申決再字第000015號	懲處事件	再審議不受理。
108公申決再字第000016號	懲處事件	再審議不受理。
108公申決再字第000017號	懲處事件	再審議不受理。
108公申決再字第000018號	懲處事件	再審議不受理。
108公申決再字第000019號	懲處等事件	再審議駁回。

考試院公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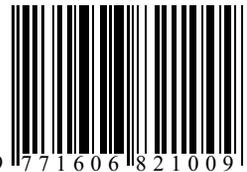
第39卷第3期

中華民國109年2月15日出版

發行者	考試院
地址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
網址	http://www.exam.gov.tw
編輯者	考試院編纂室
電話	(02)8236-6245
傳真	(02)8236-6246
承印者	九茹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175號1樓
電話	(02)2966-0816
定價	每期新臺幣50元 半年新臺幣360元 全年新臺幣720元
訂閱	郵政劃撥05197976號 考試院公報帳戶

(依國庫法施行細則規定，委託金融機構、其他機關或法人代收，其已掣據予繳款人者，得免掣發收據，考試院自94年5月1日起已不另掣發收據，請自行保留郵政劃撥收據備查。)

ISSN 1606-8211



9 771606 821009

GPN 2007000017